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李会女士的辞职报告，李会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监事会正常工作，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本次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20 人，实到职工代表 20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的职工代表审议，选举陆圣圣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为止。陆圣圣女士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陆圣圣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赞成 2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九日

附件：

陆圣圣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出生于1988年，美国休斯顿大学本科，丹麦罗斯基勒大学本科。2013年至2016年于美国News Orleans D&W任职经理；2017年至2018年于安永德锐科技有限公司任职商务经理；2018年至2019年3月于中如建工集团任职董事长秘书；2019年3月至今于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任职。

陆圣圣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陆圣圣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